

秀南校長呈呈道部時奉大示欽此一是遵照收將

申請入境函填就錄無錯誤其有之部分請封請此令

填函為感又照規定須附照片一個二張即請補上請將前寄

之六張抽出二張以定手續俾及單申請印仰務須其外

博振校詳表三份任願一紙表此大函此件請前託此以見村也

轉學轉校長記以第(一)處外當修乃能再補寄一二以便此種手續

確感麻煩乞為仰利大意且據辦理轉校長外便中照尋

此告知以便接洽亦已托港報局可及核此定成印手續法詳

名目前請待入境之申請手續准矣大概半年如間查有

整固出將已辦完之件批寄陳諸柳中察此致

校書

卅
仰君不中上
一月廿

申請人 易君左 (YIH CHING CHO) (即易敬齋 YIH CHIN CHAI)

現在住址: 香港九龍大角咀葛量洪夫人新村五六九室

Rm. 569, Lady Grantham Village, Tai Kok Tsui,

Kowloon, Hong Kong.

申請日期: 一九五六年七月二十七日

1. 學歷: 中國國立北京大學畢業 日本早稻田大學畢業

(畢業證書等均因多年戰亂而致遺失)

2. 服務履歷: 中國國立湖南大學文史教授

中國國產安徽大學文史教授

中國國立西北師範學院文學教授

香港珠海學院文學教授 (附證件照片)

(證件均因迭遭戰禍而遺失)

3. 申請人曾於一九五五年上學期任香港珠海學院文史系教授

4. 申請人擬於蔴坡中化中學擔任文學歷史學科

5. 申請人家庭 (妻一子一) 目前同寓香港九龍上址 (附照片)

6. 申請人未曾居住於馬來亞

7. 申請人有意申請家屬同入馬來亞

易君左

秀南校具出公 方呈 前日曾寄上 局来 延 时境
申 请 书 之 已 填 补 若 今日 候 补 以 心 友 故 之 知 一 会
式 一 迟 回 再 堪 亦 所 堪 或 能 大 快 惟 未 声 明 係 由
A R C 介 任 一 因 为 係 A R C 替 成 员 在 资 质 上 之 堪 故
亦 重 述 二 亦 曾 于 八 月 九 日 午 晚 散 言 可 为 某 人 集 案
案 案 与 及 其 人 堪 亦 出 生 涉 征 已 为 社 论 盖 已 由 该 日 登
记 是 否 亦 始 加 入 延 请 代 补 兹 道 喻 建 物 亦 能 堪 后 一
证 件 照 相 分 案 亦 用 为 亦 必 在 用 时 则 请 择 用 一
二 计 一 用 此 大 案 案 证 的 件 ① 早 寄 请 案 张 以 别 特 止
委 任 状 ④ 苗 世 的 平 日 报 聘 书 ⑤ 珠 海 学 院 教 授 证 ⑥ 寄
以 上 各 件 均 寄 五 位 乞 查 收 此 外 亦 有 指 示 为 清 理
时 函 知 为 盼 中 止 特 此

撤 矣

个 易 再 五 午 上 八 月 廿 二 日

再 补 上 亦 人 四 片 三 份